货物网上竞采文件

项目名称：江津区公安局采购一批夏季防暑降温药品

采购单位：重庆市江津区公安局

二〇二五年六月

###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预算****（元）** | **数量** | **资金来源** | **备注** |
| 江津区公安局采购一批夏季防暑降温药品 | 27920 | 1批 | 财政预算资金 |  |

###

###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采购需求清单

江津区公安局采购一批夏季防暑降温药品，包括板蓝根冲剂、玄麦冲剂、金银花茶、菊花茶、藿香正气液、人丹、润喉糖等，详细数量见江津区公安局采购防暑降温药品清单。物品需按采购方要求进行单独包装。

**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一）供应商所供产品名称、规格、数量、质量要求、生产企业与竞采文件要求相符。

（二）产品提供1年质保；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人为造成的因素除外），成交供应商必须更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成交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成交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实际承诺执行。

（三）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四）成交供应商须免费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与技术支持。

（五）如设备出现故障，提供24小时服务电话，在接报后半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 3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24小时内排除故障，如现场无法修复，24小时内提供备件确保故障解决。

（六）因产品质量问题给采购人或第三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全部由供应商负责赔偿，若采购人先行或共同与供应商承担了有关责任的，采购人有权全额向供应商追偿，且因追偿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均由供应商负担。

### 五、交货期限及地点

（一）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交付，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价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支付违约金，逾期达30日的，采购人还有权解除采购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按照合同总价3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还有权继续追偿。

（二）交货地点

重庆市江津区公安局指定位置。

### 六、验货方式

（一）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二）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三）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指导。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产品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采购人随机抽取的样品检测结果为合格。

（四）产品在用户掌握使用技术要领，使用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五）产品安装运行使用30天后再进行验收。

### 七、报价要求

（一）报价开始时间、报价截止时间、有效报价家数均以公告内容为准。

（二）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包含：货物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装卸费、培训费、保险费、税费（含关税）等所有费用。

### 八、供应商响应文件要求

供应商必须在平台上按要求上传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效供应商。

（一）响应文件内容

1.盖鲜章的《报价函》《明细报价表》各1份。

2.盖鲜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1份，其中应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投标，请提供盖鲜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1份，其中应包含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

3.盖鲜章的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4.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二）提交文件的要求

1.供应商线上报名、报价时需上传盖鲜章后的电子文档一份。

2.供应商在系统中的报价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时，采购人将以系统中供应商的报价作为评判依据。

3.供应商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供应商只能以自己单位名义提交响应文件。

4. 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须按照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规定签字、盖章，上传的文件需字迹清晰，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作废标处理。

注：本项目为合理低价中标项目，为了确保本项目供货的质量，防止恶意低价竞争。若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可能影响供货质量的，供应商需提供报价说明方可订立书面合同。

### 九、成交规则

采购人在符合审查的供应商中，手动确认报价最低的成为成交供应商。

1. 付款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足额发票后支付货款，同时供应商同意因采购人财政审批原因导致迟延付款的，采购人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重庆市江津区公安局

联系人：刘军

电话：19802772689

地址：重庆市江津区滨洲东路9号

### 十二、其它有关规定

（一）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竞采下载查看本项目竞采文件，无论供应商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供应商应于报价开始前**完成政府采购网账号注册、政采云账号关联等操作，提前学习网上竞采操作手册并检查账号是否可用，遇到操作问题请及时咨询手册中的客服电话，如因账号注册关联、操作不熟练等原因导致供应商未成功报价，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网上竞采自行采购操作手册（供应商）》、《单点登录账号绑定操作手册》详见<https://xj.ccgp-chongqing.gov.cn/ge/content/yptczzn/list>。

（三）无论竞采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自行承担。

（四）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要求

### 一、报价

（一）报价函

### 报 价 函

（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收到（项目名称）的竞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

1.愿意按照竞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商品、及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元整；人民币小写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壹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90天。***（请采购人自行完善）***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竞采文件的一切规定、要求和评审办法。

5.在整个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愿意接受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相关管理方的处罚。

6.我方若中选，将按照竞采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 明细报价表*（请采购人自行修改本表）*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品牌及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元） |  |

填写要求：

1.供应商应完整填写本表，并逐页盖章。

2.该表内容不可扩展、不可变更。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选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名称及身份证代码）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电话，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竞采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签字负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名称）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电话，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竞采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三、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采购单位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项目评审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四、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

（结束）